

股票简称：西藏天路

股票代码：600326

公告编号：临 2015-43 号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于 2015 年 8 月 26 日（星期三）以通讯方式召开。通知以书面方式于会议召开十日前发送至公司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多吉罗布先生召集，会议应表决董事 9 人，实际表决董事 9 人，会议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经与会董事以传真形式表决，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同日发布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网站的《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履约保证金、民工工资保证金及质量保证金等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自 2014 年末以来，公司几次中标西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重点公路工程施工项目，根据业主方要求，公司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7 天内向业主方支付签约合同价的 20% 作为履约担保金和民工工资的保

证金（各 10%）。按公司会计政策“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应当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由于该类项目施工期及验收期较长、标的金额较大，按 20%缴纳的保证金相应也较大，如按上述政策并对应按具体信用风险组合进行估计而计提的减值损失将不能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甚至导致尚未实际施工即需计提大额减值损失的情形，故为提高会计信息质量，本公司自 2015 年始，对此类保证金暂不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上述事项作为会计估计变更事项，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待资产负债表日，综合进度、质量和预计完工总成本等因素，合理估计合同预计损失或合同预计毛利。

会计估计变更对 2014 年度相关财务报表项目的影响金额：

资产减值准备（元）	资产减值损失（元）
6,368,612.07	6,368,612.07

特此公告。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八日